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鉴于胡超先生因离职而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(前期已公告)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第八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进行了职工监事的补选投票，应参加本次选举投票的职工代表 234 人，实际参加投票的职工代表 227 人，候选人张林先生(简历详见附件)得票 225 张，所得票数超过实际代表人数的 1/2，投票结果真实有效，张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。张林先生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

张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7 年 3 月 24 日

附：张林先生简历

张林先生，1972 年 9 月出生，工商管理硕士，注册会计师。1995 年 6 月毕业于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会计学专业，2002 年 12 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。1995 年 7 月加入本公司，先后任本公司会计、仙桃公司财务部长、宜昌公司财务部长、昭通公司财务经理、HARP 项目部成员、ERP 部副部长、内控部部长、海外事业部财务总监，现任内审内控部部长。